关于申请终止沪闵路西侧（向阳西路—鑫都路）绿地工程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沪闵路西侧（向阳西路—鑫都路）绿地工程，已于2026年10月9日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预算金额为1,192,700.00元。截至目前，本项目处于供应商报名阶段。

经复核，本项目属于绿化工程，并非市政工程。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设置的供应商资质条件及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均按市政工程设定，与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存在偏差，需对采购文件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完善。为确保采购活动依法、规范、公平开展，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现申请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终止后，我单位将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完善，并按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我单位将及时通知已报名供应商，告知本次采购活动终止事项及原因，并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时另行告知，欢迎符合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妥否，请予审核批准。

上海市闵行区颛桥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2026年10月13日